

現代佛敎學術叢刊②
主編 張 覺 潔

俱舍

論 究 (上)

(俱舍學專集之一)

大藏文化出版社

現代佛敎學術叢刊②
主編 張曼濤

俱舍論研究(上)

(俱舍學專集之一)

大乘文化出版社印行

現代佛敎學術叢刊②
第三輯 一一

俱舍論研究(上)

(俱舍學專集之一)

全書(壹百冊)定價：新台幣三萬六千元
獎金一〇〇〇元

主編：張

曼

濤

編輯者：現代佛敎學術叢刊編輯委員會
督印：現代佛敎學術叢刊督印委員會

發行人：張

曼

濤

出版者：大乘文化出版社

地址：臺北市慶城街十八號

臺北郵政五八〇八三號信箱

電話：七八一三二八三

郵政劃撥：臺北市一六九三五號帳戶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四一〇號

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二月初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缺頁、污損及裝訂錯誤者，請寄回詳換。

編輯旨趣

一、俱舍論在中國佛教的發展上，幾乎和唯識是同一命運；由梁陳真諦作第一次翻譯，稱爲阿毗達磨俱舍釋論，這是在陳文帝天嘉和光大元年間的事。當時學者甚夥，並有不少注疏問世。一如真諦三藏所介紹的唯識學一樣。不久，又漸漸消沉下去，迄到玄奘三藏由印度留學回來，重振唯識於中土，俱舍也隨著重放光輝。第二次翻譯，乃是在唐高宗永徽二年間。奘師的譯本就叫做阿毘達磨俱舍論，共有三十卷。其後普光、法寶、圓暉等諸師相繼著疏，遂使一門艱難之學，重爲世人所悉。

俱舍在印度原有聰明論之稱，係世親早期半生精力所聚之學，雖然後來將世親之俱舍與唯識分爲大小乘兩系，一生中的兩個階段；但就世親而言世親，不論從任何角度而言，欲了解整個世親的思想，則重唯識者亦必須重俱舍不可；重俱舍者，當然亦必須重其後期的唯識不可。欲了解其後期的唯識，亦必須先從其早期的俱舍下手不可。故就探究唯識而言，兩者在

實質上，實有其不可分割的關係，無怪乎在歷史上也就難免同遭一波濤起伏的命運。自唐會昌法難後，唯識學不振，俱舍也就隨著掩滅。晚近，唯識重光，探討俱舍者也就繼之而起。只不過在比例上，研習俱舍者，無唯識之多而已。

二、從知識論或認識論的立場來看佛教的話，不用說，俱舍與唯識正好是代表大小乘佛教的兩個階段，也是從毗曇佛教到大乘佛教一個關鍵性的轉捩點。就世親而言，也正好代表了一個謹嚴與高深的兩個階段。俱舍的謹嚴與對諸法的分析，乃是千五百餘年來所共知共讀的，只因國人好簡好略的習性，而使此一大好的「聰明論」之學，湮失於千百年之間，迄到晚近系統性的科學、分析性的理論吹拂國人之後，於是此一有條不紊，又千頭萬緒的俱舍，始重為學者問津。雖無唯識之盛，但亦不全屬寂寞了。本叢刊為此一高深學問之重振，乃特加搜羅，今亦約分為兩冊，體例上雖難綴成一貫，但前後均可互相呼應。

三、本冊中第一篇「俱舍論識小」，係由梵文新逐譯而來，雖未能及其全譯之完約，但一葉知秋，僅此短短一卷，我們亦可預知今後研究俱舍之趨向，和進一步之發揮與完善了。我們將其列於第一篇，亦即意在衝激讀者，欲其一讀即可警醒，並了知我國過去譯本若干之缺陷，及今後如何作深一層之探討。雖然如此，但傳統的章法又不可不知，否則百層高樓，何以登臨。故以往各各研究之心得，又統皆納入，期讀者從各個細密之研究中，有更新一層之領悟也。

俱舍論研究(上) 目錄

俱舍論識小	張建木	一
阿毘達磨俱舍論敘	歐陽竟無	一一
俱舍論釋題	演培	四一
略釋俱舍論	楊日長	七一
俱舍要義	楊白衣	一一七
俱舍的諸法分類論	慈斌	二五一
俱舍的法體恒有論	李世傑	二六五
俱舍論時間之研究	化聲	二七一
俱舍論界品之研究	寂安	二八一
俱舍論之無我思想	慈斌	二九一

關於阿毘達磨俱舍論破我品.....	微爾巴次基.....	三〇七
俱舍論的業力思想.....	李世傑.....	三一五
俱舍的煩惱論.....	眞因.....	三三九
俱舍的因果論.....	李世傑.....	三五七

俱舍論識小

張建木

一、引言

世親論師所造阿毘達磨俱舍論，於一切有部及經量部之說，左右采獲，遂能撥奇提異，卓爾成家。昔在天竺，此論爲大小乘之所共依，內外學人並許爲聰明論（陳譯俱舍釋論繫世序，光記）。其中夏，除陳唐二譯外，且有普光法寶諸家注疏，現存于大藏者，斑斑可考，故不復觀縷。若夫西藏，則以此論爲五大論之一，蓋學衆所必讀，亦顯密之共道，縹素崇仰，莫或尙焉。至彼歐西，則近世有法人包辛（La Vallée Poussin）曾譯漢文俱舍論爲法文。蘇聯院士庫巴斯基（Scherbakov）曾遺其弟子羅森堡 Rosenbergs 躬赴日本研習俱舍，然則此論之見重于國際，又可知矣。願俱舍梵本，不唯銷跡於中土，亦且絕響乎五天。承學之士，不無憾焉。有羅睺羅 Ratna 者，中印度人。昔爲婆羅門僧，其後朝楞伽，乃皈依釋氏。又嘗至蘇聯，棄縵衣。羅氏生平兩入西藏，一

九三五年再度入藏時得俱舍論梵本全部，乃錄寫以歸。（一）初，僅有尼泊爾所獲梵本俱舍頌殘編（包辛校訂，附于法華俱舍論後）及稱友（Yaomitra）俱舍論疏梵本，流傳于天壤之間。至於世親俱舍論，在印度有 Archyara Narendra Deva 之印度現代語（Hindi）本，蓋由包辛氏法文本轉譯。數經寄象，未免失真。今忽得此首尾具備之梵文原本，莫不嘆為希有。羅氏寫本今歸印度 Bihar 省研究所，僅攝成影片而已，迄未付梓。是以東西學者，雖耳其名，未嘗寓目。一九四九年秋，印度柏樂天教授 Prof. P. Pradhan 齋梵文影本來燕京，欲先以漢譯校讐異同，再窺義理之奧。此間梵文學者，不乏通人，第以國家初集，競習新興學說，未遑理董故書，用是無襄助柏君者。五十年多，吾友吳曉鈴先生促余與柏君共學此論。余初謝以無暇，繼思羅氏之得俱舍梵本，蓋近世一大事，方諸此土學術，惟孔壁淹中所獲，差可比擬。海內外學人，求一瞻望且不可得，而樛材末學如余者，儻得預此千秋大業，亦平生之奇遇也，遂欣然諾之。是年十二月，偕柏君啓請法尊上師開示奘本大義。又共讀此論于北海永安寺。就梵本奘本，詳加讐校，不棄錙銖。除奘本外，並涉及諦譯及藏文丹珠本，每夕所得無慮二三十則，視近世所流傳之校本，其詳略精麁，區以別矣。今所校勘雖不逮全書十一，然其大略可得而說焉。夫玄奘譯本，行文雖謹飭，顧每斟酌損益，變亂舊文。其詞句義理，去原文之遠，視舊譯尤甚。世或謂奘師直譯，恐非諦論也。（二）

（藏文本距原文最近，一者、藏文一向直譯。二者、羅氏本既在西藏獲得，當日藏譯所據，或即與此本同一統系。奘師所

據梵本，或與藏本不同。故藏本與梵譯之歧異處，未必悉是梵公所變亂。然自大體觀之，其更易原文，亦極昭顯，容另撰文論之。再者夙昔讀漢譯經論，常苦名相之訓解，扞格難通。今乃知梵文之訓釋詞與所訓每每同一語源，而譯者不得不析爲二義。譬如古德相傳法有持義，（成唯識論：「法謂軌執。」俱舍論：「能持自相，故名爲法。」）若不知法字梵文爲 *dharma*，*dharma* 語出于 *√dhr*，*√dhr* 有持義，則雖遍檢倉雅說文篇韻，有不得其解者矣。（梵文原文即以 *√dhr* 釋 *dharma*。）凡此疏家多未明言，今就草稿揀擇足以有助於理解英譯者若干則，略加闡釋，於語源相通之訓解，尤所致意，此俟短章，不足以起廢解蔽，聊以明指歸，示凡例而已，並世君子，幸垂教焉。

一九五一年二月建木父記

(一) 與俱舍論同時發見者，尚有瑜伽師地論、雜集論、集論、俱舍頌等。集論原本有殘缺處，已由柏樂天教授據漢藏譯本補足，近已在印度出版。

又據李華德先生 (Prof. Libenthal) 面告：「我在雲南大理會遇到過羅曼 (Gotama Aryānanda)。他以前在 Na Lan 學院讀書，是羅曼羅的學生。他告訴我他從尼泊爾到西康去的時候，在路上曾經在一個西藏寺院裡發見梵文俱舍論的稿本。他把這個稿本帶到大理附近的鶴足山，這是一個佛教徒聚居的山。他在那兒害了眼病，於是把俱舍稿本交給一個中國和尚，在該處教會醫院裡住了好幾個星期。當他回山的時候，稿本已經不見了。中國軍隊曾經進入過滇廬山，而且發生過劇烈的騷亂。他想必是被兵拿走了，於是他打算找當地的軍事長官商議這件事，但是那時候軍隊開

拔了。很可能這個稿本還在雲南，也許可以在古玩舖裏找到。在雲南沒有人讀梵文，這個稿本的價值恐怕沒人知道。墨魯通告告訴我這個稿本是用墨水寫的，字體是Ch'ang-pi，不幸他没抄錄出副本來。」案佛法之入中國幾二千年，其間此土僧衆，胡梵大德，携來經卷之多，不可勝計。雖歷經變亂，多所湮滅。然梵本發現于中土者，迄今幾無所聞，解首思之，亦堪詫異。今觀羅謙羅及墨魯所獲，知梵籍之棄置野寺窮谷者，所在多有。夫印度文化與吾國學術有連枝同氣之誼，是以保存佛教文獻，吾輩責無旁貸，深望當代之考古學者、佛教學者注意及之。

(二) 宋傳第四：「契初譯婆沙論畢，實有疑情，以非想見惑請益之。契別以十六字入乎論中，以述難辭。實白契曰：此二句四句爲梵本有無。契曰：吾以義意酌情作耳。實曰：師豈宜以凡語增加聖言量乎？」案此文亦一旁證也。

二、正文

此能破闡，故稱冥滅。

梵語：hataṃ aśya andhakaram anena Va iti hatāndhakarah (hata + andhakarah)

案梵語破與滅俱作hata，闡與冥俱作andhakara，唯語尾變化不同耳。

如實無倒教授賊闕，名如理師。

梵語：yathartham aviparitām sasti iti yathārtha sasta

案梵語教授作sasti，師作sasta。二字俱出于√sās。〔參看波羅尼文法——panini，以後略作P.——

(*śaśu anusūstāu* 1075)

教誡學徒，故稱爲論。

梵語·*śiśya śāsanāt, Śāstram*

案梵語教誡作*śāsanāt*，論作*śāstram*，二字俱出于*śās*。

顯利他德能方便，說如理正教。

據梵藏本當在方便下斷句，大正藏、藏要及金陵版普光記句讀俱誤。寶疏云：「能方便如理正教者，釋有巧方便智。」然則句讀之誤，千餘年于茲矣。

能持自相，故名爲法。

梵語·*śvalakṣaṇa dharaṇāt dharmāḥ*

案梵語持作*dharaṇāt*，法作*dharmā*，二字俱出于*dhṛ*。

(*P. dhṛā dharaṇe* 900)

住未來世畢竟不生。

梵藏本俱無住字，案增住字反不易解。

如是五法具攝有爲，衆緣聚集共所作故。

梵語·*iti ete saṃskṛtā dharmāḥ sametya sambhūya praty ayaṛih kriā*

iti saṃskṛtāḥ

案梵語有爲作 *Samakṛiā* 聚集作 *sametya*。衆緣作 *Sambhūya*。所作作 *kṛiā* (*√kṛ+ta*)。*Samakṛita* 蓋由字頭 *sam* 與 *kṛita* 和合而成，是以有爲原義爲共作 (P. dukṛn karane 1472)。彼類故，未來無妨，如乳如薪。

梵語··*tajjātiyatvāt anāgatesu avirodhah dugdhendhanavāt (dugdha-indhana—vat)*

案梵語乳作 *dugdha*。係 *√duh* 與 *ta* 合成。*√duh* 此云擠 (P. duha Prapourane 1014)。薪梵語作 *indhana* 係 *√indh* 及 *ana* 合成。*√indh* 此云燒 (P. Indhi dīptau 1448)。梵語乳語雖出于擠，然未擠以前，正擠之時，擠出之後，俱得名乳。薪語雖出于燒，然未燒以前，正燒之時，既燒之後，俱得名薪。是以舉乳薪爲例，證明未來無妨。普光記：「如兒飲名乳，在乳房中亦名乳者，飲流類故。正燒名薪，未燒名薪，燒流類故。」衆賢順正理論：「未來未起，何謂有爲？是彼類故，亦名有爲。如所燒薪，於未燒位，是彼類故，亦名爲薪。或據會(過去)當(未來)，立名無失，如琴瑟等，名爲有聲(案梵語樂器曰 *Vadya*，此云有聲)。亦如乳房蓮花池等，諸法不生，不越彼類，故名有爲。」若參閱梵文，則其義愈明矣。

柏樂天曰：「或可作如是解··*dugdha* 之語尾 *ta*，係表過去，(P. niṣṭha 3. 2. 102 及 Bhāṭe 3. 2. 84) 然 *dugdha* 一字可通三世。故以作況譬。」

此有爲法亦名世路，曰行正行當行性故，或爲無常所吞食故。

梵語··ta eva samskritā gata gaehad gamisyad bhavat adhvāna hadyante ani—
yataya iti Vā

案梵語世路作 *adhvānah*， \surd at 與語尾 Van 合成。 \surd at 此云行。(P. ata sātalya gamane 36)
故以已行正行當行釋之。又 *adhvānah* 一語亦可謂由 \surd ad 來。 \surd ad 此云食。(P. adbhaksane 1011)
故又以吞食釋之。

亦名爲集，招衆苦故。

梵語·· Samudeti asmāt dukkham iti samudayah 案梵語集作 *samudayah*，招字作
samudeti，一字俱出于 *sam + ud + \surd i + a* (P. in gatau 1045)。又案 \surd i 有行義，*Sam + ud*
有出義，是以 *Samudeti* 原義爲生出。

亦名世間，可毀壞故。

梵語·· *lakṣyata iti lokah*

案梵語世間作 *lakah*，惟羅氏稿本此句中 *lakṣyte* 一字，語根爲 \surd laks，此云觀看，無毀
壞義。而稱友本此句作·· *lujyata iti lokah*。·· *lujyate* 語根爲 \surd luj， \surd luj 爲巴利語根，
相當于梵語之 \surd ruj，有變壞義。(P. \surd rujo bhange 1416)

又案 *lokah* 之語根爲 \surd lok，此云觀看 (P. lokr darsane 76) 與 \surd laks 爲二語，然二字義通

惟光明色有顯無形。又云：此中有者，是有智義，非有境義。

梵語：一、*atpalokau eva Varnato Vidyete*

二、*jña nārtho hi esa Vidirna sattārthah*

案梵語有字作 *Vidyete*。(P. *vida sattayam* 1171) 而此字兼有智義。(P. *vida jñane* 1064) 故特出訓釋，以祛疑惑。原文第二句直譯應作「是智義非有義。」漢文若從直譯，讀者恐不能解，故法師加字訓之。

又案 *Vidyete* 若作有字解為自動式 (active voice)，若作智字解則為被動式 (passive voice)。

香有四種：好香、惡香、等、不等香。

梵語：Catur—*vidho gandhah sugandha—durgandhayoh Samavisamagandhatvat*

案梵語好香、惡香為相違釋 (*dvandva samasa, Copulative cpd*)，等、不等香亦為相違釋。好香惡香後一香字原文作 *Gandhayoh*，屬第六轉聲 (Genitive Case)，雙數 (Dual number)。據此則此句原義為好香之中分等、不等香二種，惡香之中又分等、不等香二種，非好、惡、等、不等四種並列也。

光記：於四香中好惡二類攝香總盡，於二類中有等等。

地水火風，能持自相及所造色，故名爲界。

梵語·iti ete catvārah svalaksanopādāya rūpa dhāranat dhātvaḥ

案梵語持字作 dhāranāt，此字語出于 √ dhr。界字作 dhātvaḥ，此字語出于 √ dhā，亦有持義。(P. dudhān dharanaposanayoh 1092)

苾芻當知，由變壞故，名色取蘊。

梵語·rūpyate rūpyata iti bhikṣvaḥ tasmāt rūpopādāna skandha iti ucyate

案梵語變壞作 rūpyate，色字作 rūpa，二字俱出于 √ rūp，惟 √ rūp 一字，波備尼云有看及畫義(P. √ rūpa rūpakriyāyam 1933)

變壞義恐由巴利文來。

此能造作有漏有爲，名行取蘊。

梵語：Samskr̥tam abhisamskr̥oti tasmāt Samskr̥tōpādāna skandha iti ucyate

案梵語造作作 Samskr̥oti，行作 Samskr̥ta，二字俱出于 Sam + √ kr。

此釋不然……各生二處。

梵藏本俱無此段，勘衆賢順正理論，與此段文義大同。

調釋詞者，謂能生長心心所法，故名爲處。

梵語·Nirvāṇam tu cittacaitāṇam āyam tanvanti iti āyatānīni

案梵語生作āyam，長作tanvanti·tanvanti語出于√tan(P. tanu Vistare 143)。處作āyatana
-ni, āyatana係āya與√tan+a和合而成。

若言聚義是蘊義者。

又云：有說能荷果重擔義是蘊義，由此世間說肩名蘊。

又云：或有說者可分段義是蘊義。

梵語蘊作raṅgha，此字意義極多，據古印度語文學者Hema Chandra所說，此字有

聚、肩、分段、樹幹、王、軍、身等義。論文述聚、肩、分段三義，然此是梵語のraṅgha所含義，非漢文蘊字有此三義。(本文原係印度柏樂天、中華張健木合撰)